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9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 2019 年 2 月 2 日的《上海证券报》上的公司公告临 2019-007。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2 月 2 日